

第十講：阿摩司書二

第四章-第六章

大綱：第 3-6 章是阿摩司對以色列各處宣講神的刑罰的三篇講章，第一篇講章（第三章）宣告以色列目前的罪狀，第二篇（第四章）是宣告以色列過去的罪狀（你們仍不歸向我），第三篇（第五，六章）是強調神要施行的刑罰。

經文解釋：

一、以色列不悔改（你們仍不歸向我）：（4:1-13）

- 1 對欺壓貧窮的警告和刑罰（4:1-3）
2. 對拜偶像和不敬虔的控告（4:4-5）
3. 神降災刑罰以色列民（4:6-11）
 - 1) 使糧食缺乏，人民飢餓（6）
 - 2) 讓天乾旱不降雨，令人乾渴（7-8）
 - 3) 降天災和蝗蟲，摧毀農作物（9）
 - 4) 降瘟疫和戰爭，喪失生命（10）
 - 5) 地震毀壞，傾覆城邑（11）
4. 呼喚以色列民要預備迎見大能的神（4:12-13）

二、 兩首哀歌宣告以色列的滅亡（5:1-27）

1. 第一首哀歌：色列全軍覆沒，不得再起（5:1-3）
2. 若要存活，就必尋求主的面（5:4-15）

如何尋求？

 - 1) 不要拜金牛犢，要尋求耶和華（5:5-6）
 - 2) 追求公平公義（5:7）
 - 3) 認識神是宇宙萬物的主宰（5:8-9）

3. 要求善，不要求惡，就必存活（5:10-15）
 - 1) 要除去司法的不公（5:10）
 - 2) 要除去社會的不義（5:11-13）
 - 3) 要惡惡好善，在城門口秉公行義（5:14-15）
4. 第二首哀歌：哀聲遍地（5:16-20）
耶和華的日子：惡人必受懲罰，無法逃避
5. 神厭棄以色列民虛假的敬拜（5:21-27）
最後以色列民會被擄到大馬色以外。（27）

三、 若不悔改，神的審判決不妥協也絕不延遲（6:1-14）

1. 不要安逸，以色列家有禍了（6:1）
2. 看看鄰國的光景，要提醒自己（6:2）
3. 警告有錢的政治領袖，不要被自己的財富和成就所蒙蔽而任意享受（6:3-6）
4. 災禍必從北方而來，以色列必被毀滅（6:7-14）

生活應用：

1. 我們是否仍然陷在罪中還不知悔改呢？我們是否仍然偏行己路，而仍不歸向神呢？
2. 神要我們用心靈和誠實來敬拜祂，我們每個主日到教會是否有真實的敬拜呢？
3. 當基督徒看見社會不公不義的事情發生，我們是否仍然靜默不語呢？
4. 基督徒要如何才能影響世代，“惟願公平如大水滾滾，使公義如江河滔滔”呢？
5. 我們是否像當時的以色列民，只會賺錢享受，卻讓社會不公不義的事情發生呢？